证券代码：001359　　证券简称：平安电工　　公告编号：2026-027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41,154,1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平安电工	股票代码	0013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俊	魏蓥	
办公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通城大道242号	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通城大道242号	
电话	0715-4637899	0715-4637899	
电子信箱	IR@pamica.com.cn	IR@pamica.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6,042,802.81	570,425,817.06	2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518,738.07	135,060,783.64	-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861,245.47	129,061,620.66	-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887,518.01	93,134,146.49	3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63	0.5601	-7.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63	0.5601	-7.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4%	7.17%	-1.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54,962,948.05	2,465,810,340.05	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64,242,991.18	2,012,463,369.71	2.5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3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众晖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9%	96,200,000	96,200,000	不适用	0
潘渡江	境内自然人	5.91%	14,255,475	14,255,475	不适用	0
潘协保	境内自然人	4.83%	11,648,976	11,648,976	不适用	0
陈珊珊	境内自然人	4.16%	10,030,734	10,030,734	不适用	0
通城县裕算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9,043,005	9,043,005	不适用	0
潘美芳	境内自然人	3.67%	8,846,687	8,846,687	不适用	0
邓炳南	境内自然人	3.66%	8,838,040	8,838,040	不适用	0
李帧波	境内自然人	3.63%	8,742,904	8,742,904	不适用	0
潘云芳	境内自然人	2.82%	6,794,350	6,794,350	不适用	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2.59%	6,245,19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北众晖实业有限公司为平安电工控股股东，潘渡江、潘协保、陈珊珊、潘美芳、李帧波、潘云芳被认定为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 1.股东孙慧明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245199股； 2.股东杨燕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729026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029870股； 3.股东刘杰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550000股； 4.股东唐武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3488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5000股； 5.股东王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6477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040000股； 6.股东张晓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2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200000股； 7.股东章雷钧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48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50000股； 8.股东王国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03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99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1359　　证券简称：平安电工　　公告编号：2026-028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21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38.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39元，共计募集资金80,654.82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900.32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2,754.5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3-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72,754.5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1,346.98
	利息收入净额	B2	1,049.7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9,525.09
	利息收入净额	C2	316.2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0,872.0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366.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3,248.4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7,880.93
差异		G=E-F	15,367.50

注：差异系持有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下设的理财专用子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湖北平安电工实业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通城县同力玻纤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通城县云水云母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湖北泰铠安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湖北平安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通城县云水云母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均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县隽水支行	17700201040012509	853.52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16070100100677913	195.33	
湖北平安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757900290410009	6.44	
通城县云水云母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县支行	17700501040017519	20.00	
湖北平安电工实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127915781710903	634.16	平安电工武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湖北泰铠安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武汉新华路支行	127923740910001	26.50	平安电工武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	8111501013301117468	1,735.32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湖北平安电工实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	8111501012401119140	3,600.43	
通城县同力玻纤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营业部	554786748295	797.05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通城县云水云母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营业部	572987587437	12.18	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合 计			7,880.93	

注：湖北平安电工材料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开设的账号为757900290410009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及通城县云水云母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县支行开设的账号为17700501040017519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本报告期新增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属于对公司业务产生支持性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平安电工武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武汉生产基地项目”）和“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通城生产基地项目”）暂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存款类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相关事宜。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5,367.5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购买金额	认购日	到期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45.11	2026/6/23	2027/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45.11	2026/6/23	2027/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45.17	2026/6/24	2027/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90.35	2026/6/24	2027/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45.24	2026/6/25	2027/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5/8/25	2026/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5/8/25	2026/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5/8/26	2026/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5/12/4	2026/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5/8/26	2026/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47.02	2026/4/14	2027/7/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5/9/3	2026/8/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5/12/2	2026/8/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城支行营业部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49.50	2026/1/13	2027/1/29
合 计			15,367.50		

注：对于可转让大额存单到期前可随时转让，投资期限不会超过12个月。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先行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定期统计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等额款项进行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公司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操作，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违规情形，相关置换款项均已及时划转。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湖北平安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为“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湖北平安电工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3,600万元的无息借款，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已为湖北平安电工材料有限公司新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通城县云水云母科技有限公司为“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并使用募集资金向通城县云水云母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3,500万元的无息借款，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已为通城县云水云母科技有限公司新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发展战略、产业布局、市场需求变化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公司将募投项目“平安电工武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均延期至2026年12月。同时，调减“平安电工武汉生产基地项目”及“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项目”的投资总额及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并将上述募投项目调减的金额用于实施新募投项目“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募投项目改变前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变。

因“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所涉的通城、武汉研发中心研发大楼涉及部分用途变更，故报告期内对“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的用途和投资结构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变。该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2026年7月30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72,754.5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25.09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872.07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16.9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9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平安电工武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13,133.54	12,291.54	1,746.78	6,413.43	52.18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38,749.77	34,574.87	6,517.12	26,875.65	77.73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否	7,356.63	7,356.63	736.36	2,251.64	30.61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是	-	5,016.90	524.83	1,796.23	35.80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营运资金	否	13,514.57	13,514.57	0	13,535.12	100.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2,754.50	72,754.50	9,525.09	50,872.07	69.9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六）第1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之相关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相关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人民币23,248.43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活期存款为7,880.93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余额为15,367.5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六）之相关说明								

注：募集资金80,654.82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7,900.32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72,754.50万元。

附件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6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平安电工武汉生产基地项目	5,016.90	524.83	1,796.23	35.80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通城生产基地项目								
合 计		5,016.90	524.83	1,796.23	35.80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二）之相关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1359　　证券简称：平安电工　　公告编号：2026-030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6年5月20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总股本185,503,1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98元（含税），合计派发红利73,830,259.67元，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共计转增55,650,949股。

因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85,503,165股增加至241,154,114股，注册资本由185,503,165元增加至241,154,114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的相关情况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的变更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行《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550.3165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115.4114万元。
2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是：创一流企业，建幸福平安，为全球电热行业和人类安全发展做出技术贡献。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是：创一流企业，建幸福平安，为电热行业和生命安全做出技术贡献。
3	第十七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8,550.3165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七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4,115.4114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次《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全部事宜。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1359　　证券简称：平安电工　　公告编号：2026-025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平安电工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7月20日通过书面和电子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协保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全资子公司平安新加坡在泰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建设生产项目的议案》

公司基于未来业务发展和海外市场拓展的需要，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平安电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新加坡”）在泰国设立子公司的方式最终投资建设云母绝缘材料及新型复合材料生产基地项目，计划投资金额约3,100万美元，包括但不限于设立相关全资子公司、购买或租赁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相关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建设上述泰国生产项目。

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及其合法授权之人全权办理公司投资建设泰国相关生产项目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设立相关全资子公司、购买或租赁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签署土地等有关协议、申请投资备案登记、聘请中介机构以及办理其他与本事项相关的全部事宜，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全资子公司平安新加坡在泰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建设生产项目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议案需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6年半年度，公司拟以总股本241,154,1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6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共派发现金红利38,584,658.2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政策，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中长期发展需要。董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确保公司实现发展规划目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关联董事潘协保先生、潘渡江先生、徐君先生、李俊先生、李帧波先生已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关联董事潘协保先生、潘渡江先生、徐君先生、李俊先生、李帧波先生已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行权价格/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与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解除限售；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行权/解除限售事宜；

（9）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办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除限售资格，注销/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会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关联董事潘协保先生、潘渡江先生、徐君先生、李俊先生、李帧波先生已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董事会拟提请于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